南开区数据局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

2024年按照《天津市南开区机构改革实施方案》部署安排，区数据局正式组建。自组建起，局党组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结合工作实际，切实加强法治建设，通过多种形式引导广大干部职工深刻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意义。认真开展普法活动，积极组织干部职工进行法律法规宣传教育，切实加大普法、学法、用法力度，进一步增强了全体干部职工的法治观念和法律意识，促进各项工作健康有序发展，为区域数据工作高质量发展筑牢法治底线。现将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筑牢法治建设基础

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紧抓关键少数，将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天津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组织处级领导干部参加读书班，选派处级领导干部参加区处级领导干部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培训班，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体学习19次，深入开展研讨交流，班子成员和党支部书记带头讲党课8次，形成领导干部先学一步、深学一层、以上率下的学习氛围。通过视频学习、个人自学等方式开展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教育，不断提升党员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的能力，切实打造好德才兼备的干部队伍。

（二）强化法治宣传，营造法治建设氛围

广泛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宣传，通过微信公众号转发相关法律宣传信息20余条。主动深入企业、社区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宣传，重点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开展宣传，通过法条解释和实例讲解，普及网络安全知识，推广网络安全技能，有效强化重点企业和居民群众在网络安全与数据安全方面的法律意识，做到提前化解法律风险，切实保护好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指导和督促企业建立健全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定期组织开展数据安全教育培训，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做好数据安全保护，切实保障好数据资源的使用安全和流通安全。

1. 扎实履职尽责，做好信息化项目规范建设

加强全区政务信息化建设管理，强化在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中的监管责任，会同相关部门对我区政务信息化项目审核流程行调整完善，制定《区委网信办、区委机要局、区数据局关于政务信息化项目审核的工作机制（试行）》，通过成立联合审核专班、明确职责分工、规范审核流程和要件要求，进一步规范完善政务信息化项目审核机制，提高项目审核效率和效果。截至目前完成项目审核2个，预备审核项目5个，为各单位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做好服务指导，提升项目建设完整性和可行性。积极对接服务数据领域企业机构，开展调研走访30余次，深入了解企业发展状况，梳理信息台账，夯实工作基础。

二、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是运用理论指导实际工作的水平不够高。对法治建设理论系统深研细钻还不够，对数据资源、数字经济相关法律法规学习不透，应用起来没有做到得心应手，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和提高。二是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还有待提高。我局组建不足1年，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经验不足。三是制度法规还需进一步健全完善。国家关于数据资源、数字经济的法律法规尚不完善，数据资源、数字经济系统对应的法律法规正在制定调整中，与之对应的地方性政策法规体系和相关的配套政策、标准体系还不完善，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法治政府建设进程。

**主要原因：**一是对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有利于保障人民群众的权利和自由；有利于加强廉政建设，保证政府及其公职人员不变质，增强政府的权威；有利于带动全社会尊重法律、遵守法律、维护法律，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认识不深刻。二是工作标准不够高。主观上认为我局是一个新组建单位，干部职工对法治政府建设涉及数据资源和数字经济方面的业务还不是很熟悉，还需要时间上的打磨，需要在工作中不断深入，对法治政府建设的标准有所降低，思想改造的步伐有所放缓。

三、2024年区数据局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有关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

区数据局成立了由党组书记及局长为组长、副局长为副组长，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全局重要议事议程，与中心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落实。坚决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职责制度，加强局党组对法治建设的领导，局党组书记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听取局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相关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学习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关于党政主要负责人进一步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的意见》以及区委、区政府关于党政主要负责人落实《职责规定》的重点任务和责任分工，学懂弄通、逐步梳理，进行任务分解，压实责任，并听取各科室关于依法行政、依法治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汇报、安排部署相关工作。

（二）狠抓法规制度的学习

 建立完善学法用法工作机制，建立健全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坚持把法治政府建设列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采取多种形式组织领导干部及工作人员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进一步增强工作人员宪法意识和法律观念。通过学法和学法考试等多途径，切实提高领导干部的法治意识，提升科学执政、民主执政和依法行政的能力。

（三）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和清理

 严格执行有关规定，做好规范性文件发文计划，加强规范性文件制定、发布、备案、清理等各个环节的管理。对以局名义下发的具有普遍约束力的文件或通知，切实做好意见征求并向区委备案。建立健全局各规章制度9项。

（四）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严格贯彻落实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进一步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在政府门户网站相关栏目公开，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章可循，并及时依法公开。

四、2025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切实发挥法治建设领导作用

局党组书记、局长作为第一责任人，带头认真履行法治建设重要组织者、推动者和实践者职责，坚持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大任务亲自督导，有效推动我局法治建设各项工作开展。将法治建设纳入我局工作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数据局中心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推进。坚持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中的各类问题，重大问题随时研究解决。严格工作考核，充分发挥考核评价“风向标”和“指挥棒”作用，调动全局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有力推动各项任务落实。

（二）带头学法，模范用法，加强学法守法水平

注重加强法治知识学习。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领导干部要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重要讲话精神，加强学习，提高法律知识水平；同时充分发挥带头示范作用，引导党员干部结合工作实际，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综合能力水平。注重加强工作法规学习。将加强法律学习作为我局加强法治建设的重要一环，引导全局干部职工深入学习各项法律与行政法规，为局机关及所属中心依法履行职能、开展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法律保障。

（三）积极推进普法工作，做法治精神的“传播者”

按照市、区相关工作部署，结合工作实际，通过采取多种形式深入开展普法学习，努力做到认真学法、切实知法、自觉守法、模范用法、坚定护法，扎实推进普法工作，为全区数据工作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创新法治宣传手段，加强阵地建设,利用宣传栏、电子显示屏、局域网等载体开展法治宣传。加大媒体法治宣传教育力度,创新广播、电视、报刊、网络和移动通讯等大众媒体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加强各类普法微博、微信等平台建设,扩大新媒体普法的覆盖面。利用各种宣传教育活动，深入社区广泛宣传相关法律法规。